

清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清市监建议字〔2026〕9号

清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第126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刘冰代表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综合治理县域银发营销乱象 筑牢老年消费安全防线”的建议收悉，感谢对老年人身心健康与财产安全的关心。我局高度重视，认真研究，结合职能职责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前期工作开展情况

近年来，我局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，重点聚焦保健食品、养生器械、老年用品等存在虚假宣传、违规会销、假冒伪劣等银发营销乱象，统筹多方力量开展专项治理，全力筑牢老年消费安全屏障。

二、针对建议的落实举措

1. 压实责任，健全联动体系

压实场地提供方主体责任，酒店、宾馆、商务会所、社区活动室、临街商铺的场地提供方应审核主办方营业执照、授权文件、

项目真实性；留存租赁合同、身份信息、活动方案等资料。对违规出租场地、不审核、不留存的，承担连带责任，依法处罚。联合公安、商务、社区中心等部门对辖区酒店、宾馆会议室、商务会所、社区活动室、临街商铺等能够开展活动的场所进行排查，对以“健康讲座、文艺联欢、听课打卡、免费旅游、产品推广”为主题的聚集性活动，进行重点核查。

2. 精准执法，严查突出乱象

针对清晨、周末、节假日等会销高发时段，开展错时突击检查。重点查处虚假宣传，严厉打击普通食品、保健食品宣称治病功效、虚构专家案例、使用绝对化用语等行为，严查以免费义诊、赠送礼品、亲情陪护等方式诱导消费的违规模式。对涉嫌诈骗、非法集资的线索，第一时间移交公安机关依法处置。

3. 多维宣传，强化防骗引导

开展“银发防骗”进社区、进乡村、进养老机构活动，通过现场讲解、案例曝光、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，用通俗语言揭露消费骗局。依托政务新媒体、村居公告栏、乡村大喇叭推送警示内容，倡导子女亲情提醒，重点关注独居、高龄老人，引导老年人理性消费、不轻信免费福利、不盲目高价购品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

落实常态化巡查机制，定期开展联合检查，严防问题反弹。持续开展常态化宣传教育，常态化开展以案释法，不断提升老年群体风险防范意识，久久为功守护老年群体“养老钱、救命钱”。

再次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宝贵建议，恳请您继续关注、

监督我们的工作，多提宝贵意见，共同营造安全、清朗、温暖的老年人生活环境。



领导签发：



联系人及电话：董忆林 15630996199

